

# 國立屏東大學智慧機器人學系學生職涯輔導機制實施辦法

107年7月25日本學程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事務會議通過  
107年8月29日資訊學院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 
109年5月27日本學程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事務會議通過  
109年6月2日資訊學院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  
112年3月7日本學系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12年3月16日資訊學院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為輔導本學系學生之就業與職涯發展，特訂定本學系學生職涯輔導機制實施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本辦法之輔導對象為本學系之在校學生與畢業校友。

三、本辦法之輔導人員包括本學系主任、導師與全學系教師。

四、實施辦法：

（一）畢業生流向調查：畢業班導師於學生畢業後，須與學生維持聯繫，了解其畢業後狀況，就業/繼續升學/待業等，並就學生情況適時輔導。

（二）畢業校友座談會：邀請畢業校友返校座談，與在校學生分享就業經驗與職場現況。

（三）就業學程：鼓勵學生參與就業學程，配合業師講座、優質機構之職場體驗等，來加強學生的工作經驗與就業機會，並增加學生與機構媒合的機會。

（四）就業博覽會：本學系配合學校舉辦就業博覽會，邀請產業界至學校介紹其工作性質並招募新人，提供學生相關的就業資訊。

（五）就業訊息：本學系連絡待業中之畢業生，告知此訊息，協助學生早日取得就業機會。

（六）機構與產業參訪：本學系積極規劃安排帶領同學進行機構參訪，讓學生於就學期間即對就業職場有所認識。

（七）其它因應學生職涯輔導需求，隨時執行之相關實施策略。

五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規章負責單位：智慧機器人學系